

# 试论海南自贸港营商环境优化方略

文 | 黄景贵

联合国世界银行每年发布的全球营商环境报告显示,近年来我国推进以“放管服”为重点内容的审批制度改革,取得了明显成效,以上海、北京为调查样本的我国营商环境排名由2018年的第78名,上升到2019年的第46名,再上升到2020年的第31名,是发展中经济体中提升幅度最大的国家,超过了部分经合组织成员国的排名。

《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》将营商环境摆在了非常突出的位置,要求到2025年营商环境总体达到国内一流水平,到2035年时营商环境更加优化。海南自贸港要建设成为全球最高开放水平的经济新体制,形成具有强大吸引力与竞争力的贸易、投资环境,就要全面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,不断下放管理权限,给广大市场主体继续“松绑”“减压”“减负”。

当前,全省上下正在开展“查堵点、破难题、促发展”活动,还成立了以省长冯飞为组长的营商环境工作专班,广大干部群众充分认识到优化营商环境的极端重要性。如何全面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,进一步优化海南自贸港营商环境?笔者有以下几点建议:

一是要加快形成不断优化营

商环境“金饭碗”的共识。众所周知,有了好的营商环境,就有要素流动,就有资源配置,就有市场主体,就有产品与服务供给,就有就业与税收,就有经济增长与福利增进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:“要加快转变政府职能,培育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。”近期省委书记沈晓明调研省营商环境问题受理平台时强调,营商环境就是口碑,口碑就是竞争力,赢得口碑既要有反映问题的渠道、解决问题的办法,更要有为市场主体排忧解难的强烈意愿,要鼓励市场主体反映问题,提高问题处理效率,并且指出,要让海南的子孙后代捧上营商环境这个“金饭碗”。营商环境就是“金饭碗”,这是海南自贸港建设的重要金句,是指引海南自贸港发展的行动指南,我们应加倍努力建设与打造好这个“金饭碗”,让这个“金饭碗”成为全省干部群众的长期共识与共同追求。

二是政府职能部门要不断形成“店小二”共识。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早已难以适应瞬息万变、千变万化的市场经济发展需要,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所确定的“市场化”改革主线为我国经济快速发展提供了重要的制度与政策保障。国务院总理李克强指出,营

商环境竞争力就是国际竞争力。近年来,海南在硬环境建设上取得明显成效,但在软环境方面还有很大提升空间,海南要继续全面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,各级各类政府职能部门要牢固树立全心全意服务市场主体的“店小二”意识,培养“店小二”共识,发扬“店小二”精神,而不是一味地命令、指令、管制,更不能吃、拿、卡、要。政府职能部门要主动地不断下放管理权力,让市场主体自主决策,这是优化营商环境、激发市场主体活力、发展内生动力的关键之举。

近年来,海南“放管服”改革虽然取得明显成效,但仍存在明显短板和薄弱环节,营商环境与国内国际先进水平相比还有一定差距,仍有较大提升潜力与发展空间,现在市场主体反映比较突出的问题还是各种管制多、限制多、环节多、程序多、门槛高、审批繁,束缚了企业发展的手脚。作为改革开放前沿与排头兵的海南自贸港,应走在全国“放管服”改革的最前沿,坚持市场导向、问题导向、企业导向,推动政府职能持续转变,进一步简政放权,加强事中事后监管,努力提高服务水平与服务质量,广泛推行准入承诺制,实现政府定标准、企业(个人)作承诺、过程强监管、失信